

卷一

闕圖問鼎。臨城一呼。禁衛雨散。天下後世。皆
外咎守令。內怨郎曹。至于台衡上衮。目不眴
三辰之忒。耳不聞九縣之愁。熏灼穢風。傾軛
比踵。長此流毒。決于一旦。然後思十年以前。
天路未禱。綱維可頓之日。有臣懷忠。鯁涕簪
筆。憂吟觸忌。諱于鼎鑊。列憂危于畫圖。言不
可謂不迫。計不可謂不早。而孤音少和。單壘
無援。顧使含悲去位。縋血告絕。嗟乎。天邪人
邪。凡有心者。能無怨忿乎。

崇禎八年乙亥

大人年四十三。春二月。營先司寇公丘窆。有事于澉湖之雞山。令甲。德望大臣。碎于隱所者。屬臺使上。聞議。恩卹有差。辛未秋。司寇之喪。嗣父具事狀陳乞。未卒哭。以毀歿。至是始奉詔。賜同顧淑人祭葬。部檄下浙。浙藩使陳公一誠捧。璽書臨喪。大人以從子攝哭泣位。既窆。率孤孫蕃昌奉。錦敕璽文。及。御醊槃器告于廟。禮也。語具司寇行實中。夏六月。大人

侍大母黃淑人疾。秋七月朔。惟淑人喪。淑人撫伯父于總髮。大人則出諸懷衽間。教經飭行。齊名一時。拜。璽封。蒙祿養者十餘年。方無恙。兩大人赴官。馳驅東西。俄悽悽皆心動。其年。大人倦戀不出。久違尚書期。而伯父參兵議西江。不。因告寧。假道歸舍。則大母歲月就急矣。適會牀下。視舍襁。弔哭者傾數千里人。

崇禎九年丙子

大人年四十四。夏四月。伯兄舉一子。奉貽剪鬚。

八
大人名之曰可孫。取陶潛實欲其可之義。孝貽者。亦於後五年庚辰命之。傷孝子早逝。庶幾有貽也。

崇禎十年丁丑

大人年四十五。冬十月服除。

崇禎十一年戊寅

大人年四十六。奉尚書符檄敦召。其春之官。三月。補吏垣。給事右掖。上疏糾冢宰。冢宰田公某。已呈時議。特翫守舊位不去。漸啓營救。大人入

朝昌言之。謂臣自田間來。以見聞真且迫者。先入告。無如大宰劣狀者。何爲至今久不決也。遂因廷論。敷列其狀。明日。某公遂行。夏四月。遷兵垣。給事左掖。疏請卹故輔文公震孟。公故大人同籍友也。先是公膺東閣之命。人望翕然。其時。上篤好學。勵治求古。嘗因講席。諮問春秋傳義。左右陳說。無稱。旨者。或言震孟于上。特詔賜燕對。甚嘉悅之。公乃援引陰陽邪正之機。啓誘忠懇嘿禪。聖德。一日。上就經

筵敕罷中官重鎮者。又論出諫臣枉獄數事。羣臣皆呼萬歲。先在輔席者心嫉之。布爲蜚語。謂公對客自伐。不知歸善。無人臣禮。公何策免官歸。舉朝惜之。宰相免官。蓋重譴也。大人初拜拾遺。公交遊方盛。爭效力。大人固與公同出。不因年籍爲親密。公數過大人。嘗懷劾潤州張某奏藁。風大人上之。大人謝曰。非時政所亟也。公爲色鞅鞅去。然心懾服其事。引納不衰。至是公粹數年。門人故吏。無能一問其後事者。大人特

上書追訟公事。請復故爵命。予大臣葬蔭之禮。事竟得可。中外聞之。莫不傳寫書文。誦而感涕。五月。拜命充使者副。冊封魯藩。

魯王謙厚醇儉。有殊德。世子亦韶令好士。有聲。手觴使者。身御缶器。不及中大夫制。飲闌。移席臨芙蓉亭。以茨藁蓋亭。廡掃石而坐。大人嘗欲作冊封記。以傳美之。是役也。正使職持節。大人職奉冊。同抵國。齋祓以日卜。正使者陽陽。無行禮意。期數掄更。大人趣請之。然後成禮。

逮啓 金冊。冊字誤鑄。陽信郡王名。誼當
奏劾禮官。更鑄之。大人慮且觸。天子怒。展轉
詰責。留閣重典。須畢事。然後發所劾奏書。王
與國人知之。皆益見德。競具報禮。謝之。已復飾
代馬六尺以上一騎贈行。大人辭不善駕。借車
去魯。一無所受。緣道登泰嶽巔。乃歸。

崇禎十二年巳卯

大人年四十七。春寒起居不和。夏四月。載病上
道。報封藩。命也。江淮以北。猥經馬三牧

刳血屠腸。幾千餘里。道磴相望。大人傷之。解鬻
勝束。載貨糧于路。以旬施夷傷者。重歛累歎。疾

以寢劇。中夏抵德州。不能進。止程氏北園。

集中北園

草詩是時作也

因慨然嘆曰。昔者王仲子屑屑不憚往

來。良友絕之于滎陽。國家事。吾無所爲濟。而

迂迴去就之介。將無類是乎。乃引疏陳疾篤。請

致焉。

是月有寄伯父書云。弟之行藏。有可言者。六垣之設。職在叅駁。論列次之。祖宗朝

權雄力大。僚友同心。耳目廣寄。舊章分明。故有所建白。爭執必深切。宜察見之。施行。寔有匡濟。卽得罪以去。心意快足。而無所恨。此言路所以多名臣也。天啓以來。盡收六垣之權。叅駁不行。

六曹變亂成法拱手聽之。已自溺職。今則法網嚴密。局促拘窘。僚友不相往來。耳目封塞。卽一垣之事。不能盡知。況九重之深。四海之遠。故有所建白論列。不中事機。加以詰責再三。多致失詞。不惟無所救正。驅除反爲內庭哄笑之資。而已。第立朝不滿二年。前後封事三十六通。唯參劉監視一疏。留中。請改誥命爲巴縣所格。餘亦俱奉俞旨。然亦何益于事。至軍國大故。每思打疊精神。老坐京轍。得一二年講求。方可據其胸臆。而今已矣。無論時事倒亂動觸。危機非淺衷弱植者所能匡救。且衰病已極。兩耳重聽。旣乖登對。而昨日之事。今日忘之。尙可苟且就列。以重負國乎。蕃昌按是書大人自言已卯以前封事三十六通。而今得輯入遺集。不能五六章。所謂參劉監視。請誥命爲時所格。必危言也。已不獲見。時當天下無事。猶且沉逸不傳。況今甲申之禍。而蒐遺。已十已卯以前。壬午以後。豈可得哉。悲夫。

疏齋如

京納言徐公石麒不可曰。王室多難。而斯人

有隱心。謂公義何哉。乃手更大人疏辭。以休假

時日爲請。上之。拜命其緣道厚自持。早就視

事。奉旨吳某沿途調理。旣久之。大人疾逾委

頓。濟上撫軍大夫劉公景耀。躬就榻訊問。爲代

上乞骸。詔許還里中。以須後命。奉旨吳某准回籍

調理。病痊推補。該部知道。九月。德水回舟。冬十月。到里。作歸

田之詩。大人留德水也。甚病。不自意適。忽診手

左孽端。有異。召問之醫。醫謝不知。大人爲噓唏。

叱從者起曰。唉。速約乃公裝者。倚門蔡母。孝子
動心。入直臧君。千里傳命。坐是祥也。吾二人無
存者。歸休乎。其必長子殆哉。悲夫。卒驗。

昔者里中先哲黃門許公相卿。與蘿石董先
生澧同學。以直諫聞。世廟間。年四十五。休
致入林。沒壽高蹈。大人意慕之。四十五自壽
云。其話雲。濤叟騎驢歸草堂。迨是懸車。將以
追前躅也。洎乎壬午掌諫之命。半載三下。
大人不獲辭。癸未奉嘗之推。兩載不報。大人

不忍去。嗟乎。蓋進繇。恩迫則命緣義輕。退
不以私。而身與禍會。夫豈命哉。志石素矣。山
陰夫子弔大人曰。等死耳。先生死忠。等死忠
耳。先生獨奉其初念以死。悲乎。大人誠奉初
念。正性命。以規乎臣子之極。始堅恬讓之志。
旣發繇纏之忠。其要一揆。援時而應。從容履
誼。未可語乎激觸捐生者流也。

崇禎十三年。庚辰。

大人年四十八。春正月。次姊卒。

姊行三。無名字。
生稟嚴正。嗜靜。

潔。在齷卽惡與兄弟共器飲食。獨屏一案。去人
丈許。自御橫席。必拂滌再三而後坐。善事父母。
尤勤苦。鍼紉。繼晷以夜不息。初字海昌。沈氏。已
受釵而婿。殤。大人撫姊背。爲悼不幸焉。姊乃飲
泣。私棄鮮食。已而父母強之食。終不可。恒閉閣
以居。披展女史圖傳。則留連咨嗟。洩泗橫衷。人
殊不解。所謂久之。改字武原。沈氏。姊聞。大驚。但
中夜語外。頽曰。人當謂我邪。頽曰。此恒禮耳。姊
曰。恥甚。恥甚。遂禁不再道。怫鬱經年。疾作。溢膈
中。衄斗餘。進藥汁。盡傾棄不食。而新婿家以婚
日告。大人治裝送。爲簪珥。悽惻之屬。一事成。授
姊。姊手捧持之。面壁泣。泣已投匭。則鑄匿如不
欲發。疾就篤。乃稍稍以初意告母夫人。夫人難
之。益慘迫不自持。悲乎痛哉。慎視之夕。去嫁期
甫二日耳。年十有九。生年莊默。寡應對。未嘗輕
笑。見矧而於目。瞑也。乃歡喜慰藉。一一稱別。如
適所期。願以縗中縞衣斂焉。此其捺志立節。豈
不哀哉。大人題于旌曰。清貞勤瘁。吳氏三姑之

匱。清貞者明其志也。勤瘁者紀其

夏五月伯兄

卒。大人哭之慟

兄諱壯與。字伯載。其執居士禮。于臨濟石車乘公也。法諱行化。

號無斷。年二十有六而卒。幼有神童之目。嗜古
力學。發爲文章。雄深奇博。而篤于倫義。志尙理
宗。六經箋疏。與程朱之言。無不手自詮定。嘗嘆
息曰。今儻有陽明先生其人者。吾何事于佛哉。
旣學佛。有悟。奉其戒法。殊謹。而僅飲酒。畧存興
尙。三應制舉。不遇。深自恥痛。至于散髮流涕。累
日不食。慮無所建。白于世。一夕。飲大醉。噴酒。酒
盡。噴血不止。益悲羸廢。鬱鬱不自意得。五月而
華。以季弟讀書。誠孤子。語無它及。又請襚。以幅
巾深布衣。氣歛歛然。大人坐牀。棧垂泣。問曰。子
休矣。于生。死道。果能了了乎。對曰。同條共貫。聲
與息絕。嗚呼悲哉。生所與游士。江南可十百人。
海昌張華爲之傳。其畧曰。伯載生而神異。七歲
能讀左氏內外傳。一月而竟。終身覆之。不失一

字所游閩筠名嶽大川。空窠委磊之處。必發為詩詞。然不自愛。以故散亾。壯歲佞佛。世間俗人不少。譏訶終顏。放弗顧也。又性僻潔。不愛錢。患貧。然時招友人數輩。典衣買桑落。橫筆賦詩。或縱身獨登高峯。間長嘯。與猶狂不得休。再踏大海數百步。平生不喜見要人。卒與相對。終日無一語。有時輒逃去。架上書幾萬卷。予從亂帙。橫掣以試。隨應如響。其讀書也。牀頭儲酒數甕。童子操壺。科頭戟手。左右熟視。亟命點篇。兩侍史磨墨不給。大計飲酒一升。讀書一寸。飲酒一斗。讀書一尺。一有當意。乞詩得詩。乞文得文。走筆萬言不暇止。時或瓶水盡。即以酒和墨足之。英雄佛子。未有敢當伯載之橫者也。海昌朱一是又傳畧曰。伯載性嗜古。糠粃時藝。歲不一二作。篇成眎之。猶古文爾。世爭寶之。故終伯載制義不三十許。大江南北百州邑人士。無不誦法伯載。喟為奇絕者。覆髮受知。黃跨干黎。左巖先生皆舉第一人。應制科以奇抑。然伯載雅不欲以

文章士自卑。意致激昂。有志于植人倫。濟當世。又云。澈距朱子居百里。月必二三過。敝冠苴鞋。一豎子操輕舸。或夜半叩門。朱子出。芣蓐斗酒。必豪飲。極歡。媿媿忠孝語。數日不倦。已而感憤時事。中夜芴皇。不成寐。或唏噓泣下。芴人不解何為。其情摯類如此。武原彭孫貽傳畧云。伯載性薄輕肥。樂韋布。角巾苴屨。徒走城市。工詩。字復道逸。隨手為客捉去。亦不復憶。年未二十。意氣激揚。愾然思見功名于天下。高自許可。不妄交。所交不數人。相契如昆弟。每日我以朋友為性命。寧然諾是貴哉。讀書以一卷為率。乃引滿數觴。然燭而坐。倦則枕書臥。醒而起。則又讀書飲酒。觸其孤憤。或中夜痛哭。沈醉而已。是歲秋時。時至于達旦。廢櫛沐。其湛于書如此。

八月得邸書。大人移官刑垣。左給事中。

崇禎十四年辛巳

大人年四十九。里中大遭饑厄。隔并屢臻。自四月至七月。雨不濡禾。大人乃力疾禱于海上。還遶城闔。踰步再拜。雨汗浹衿。父老子弟。然芳草秉之。從而擊顙者千人。踰月。小澍。禾甫就殖。蝗飛蔽天。曠日下灼。婦子驚泣。不知所終。蝗所食集。叟。皆相告以爲神。不可觸擊。大人以姚文憲公捕蝗論榜于衢。令轉相勸諭。設置羅火具。分畀田家。爲約。捕蝗一升者。與粟半之。積蝗數十儋。載而浮諸海。其喙漸瘞。市粟值湧起。盈斗

千錢。儲者閉之糴。大人詣門。敦勸以義。多感諾。乃設儲時。列市一廛。令長者督其事。大人盡發家糧授之。日所食。皆取給諸肆中。又盡以家之什器飾物付長者。貿穀四方。歸更減直出之。周流往返。全活者以萬計。時閭戶方轉溝壑。而簿吏胥人。買檄自將。督米民間。憑乘威力。強有牟索。民望見青衣而冠。皆驚懷伏地。莫敢禁禦者。大人憤之。乃伺繫其尤黠吏。扶責于市。請以身歸罪。縣令門。縣令大慚。相戒不敢隄法。以是饑

積年所。遠近相枕藉死。而激上數十里。獨流逋四歸。巷無泣聲。秋九月。大人移居城陰東舍。冬十一月。改葬曾王父母于北湖瑩左阡。迎查氏長姑居蛻園左舍。姑老而患貧。喪長子。孫幼。大人治室。分僮媵以養之。朝夕謁。奉顏色甚謹焉。是歲大人講道賑院之間。親發水東日記所載。

高皇帝獎賜王布衣升詔。及布衣家書謝表為一卷。曰初筮告。謂世典所逸。特綴序而傳之。以教廉也。按王布衣升者。國初浙右人。其子軫。舉孝廉。為平涼令。洪武四年。布衣

嘗作家書。寄御史管勾宇文桂。未達平涼。而桂以事獲罪。太祖高皇帝下之廷尉。因傾其囊多往還私書。獨布衣書教勗其子。畧云。凡事清心潔已。以廉自守。食貧處儉。儒者之嘗。治民以仁慈為心。報國以忠勤為本。處已當以謙敬。學業更須勉力。又云。有便可買附子一二枚。川椒一二斤。起稅而來。餘物非所覲也。太祖嘉悅之。詔示天下。特賜金帛。及附子五枚。川椒五斤。以獎異之。此國初盛事。紀載諸書所逸。大人始任江右。錄之掌間。茲復序而梓之。癸未。于都門重梓增序。有山陰劉夫子弁言。遍投授官諸進士。進士歸者。蕃昌就索讀之。鮮能出此裝中者矣。今董藏舊刻于家。又輯古今家人書問為二卷。曰家鑒。大人因初筮告之刻。有感于家庭往來私書。多人所忽。而性行真贗。品格貞邪。于此畢見。故再有此輯。芟定宋李公綱書疏政畧為十卷。

曰忠定集。搜拾漢唐以來。黨人釁禍。恒與國
事相終始者。凡封事書議爲四卷。曰黨鑒。謂當
吾世。必有以二書爲明戒者。各編藁授之家。嗟
乎。大人于家。國之感。蓋已弘深矣。

崇禎十五年壬午

大人與同邑觀民彭先生。睿中張先生。皆年五
十。坐憂并歲。曠戾。共謝賓客。賀大人作郊原觸
目之詩。時民艱生。糠豆不贍。委棄童亂塞路。大
人有所適。夜艤舟。聞饑號聲。愀然對客曰。我今

年半百。來日索矣。不能長博奉秩。賑施州里。擊
目災難。何以爲懷。天怒雖烈。于幼弱何誅。吾昔
嘗收贍閩海棄兒。誠憐其無罪覆折。況今當閭
里重困乎。趣歸。粥郭外田。銷毀釵器。加假質焉。
糶米菽若干鍾。收羣兒于道路。爲糜僧寺。

寺爲
澌川

禪悅寺。有神鐘。聲聞五十里。屢著神異。載邑乘
中。與大人居最近。甲申之變。里人聞訃。聚哭大
人于寺。鳴鐘。鐘無聲者
十有四日。附識其異身督奴御。遍授之饗。以

葆蓐宿之。日瘴熱。作厲。兼注善藥。且崇禱于神。
爲之請命。遠邇襁負相屬。至者日千餘人。羣兒

飽起。爲連臂行。俯仰頓足。時或伏地誦佛。其父母來者。多望寺門。搏穎叩地。然後就舐其兒。則抱持泣曰。汝豈有父母邪。已而歡呼感嘆。聲動閭巷。迨麥登。民具麤糲食。相繼攜去。無歸者。更留養之。漸歸其鄉。所全活不可勝計。會邑令君編治田里十年冊。故事胥倖爭捃擊。阡畝丁戶之數。多上下紊亂。以中人衣冠世卿家。援制除免有差。而民困敝不得申。世廟朝。沂陽王先生議均役。人被其德。湮久。弊復滋。大人欲深竟

其根株。具爲區處。自奉詔歸里。不通州郡禮命者三年。令尉造廬。七八至。往往臥病不相接。時懷慷慨。單車出次。就諸先生父老議。因請于令。寔室之不勝繁。院者。陰爲解疏之。其人多未嘗知也。嘗投令君書。自舉家食俸田。僅盈一甲。願當繇役等編戶。無寧以從大夫後。自逸于法。俾民顯其勞。則同志亦或難之。不果行。夏六月。聞命召。大人方對酒。輟飲有憂色。擬拜疏辭。秋七月。再奉詔。八月。旨下敦促。屬有司躬

詣隱所問期報。聞縣長吏數踏門促上道。大人去憤示以白髮。謝萬分無益于國。既而嘆

曰。子臣同誼。唯其所使。吾寧棲山飲谷。以忘吾

君父哉。四方艱禍烈矣。全吾誼。安得全吾身。

遂祭於河。決北向。

按祭河文有云。遭之多艱。欲全身而不可。

國步

召

三黨老幼之相倚為生者。益贈恤之。慮自此無

以長。顧緩急。或識大人意者。退而灑泣。當是時。

天下方多事。

朝廷無人。

皇帝操切勞苦。欲

專委使。以求治平。

特召舊輔臣周宜與延儒

相之。尊幸殊絕。相君顏詞聲度。足以傾動。明

主。賜馳騶入

朝。列炬出閣。時得奉對。

便殿。

上嘗親錄之掌上。予讌手觴。降坐拱揖。尊曰

先生前此宰輔恩異。莫與為比。相君甄采時譽。

推進耆碩。劉公宗周。黃公道周。李公邦華。鄭公

三俊。祁公彪佳。倪公元璐。以次登用。前掌諫章

公正宸者。以他事罷。次推孫公承澤。不許。乃議

于朝。求通才。蹇正。難進易退者。當之。上搏

髀。嘆曰。今豈有此人哉。相君舉大人名。三請。

上曰。是兢兢忍苦辯銓法。嘗爭諫官與閣臣並重者邪。僉拜手稽首曰。然。於是報可。遂同被旌命。天下想見風采。望太平矣。大人舟行抵淮。受命專掌六計。臨流引觴。與相送嫺友。訣曰。恩命敦迫如此。奈何哉。行當抗憤建白。相見未有期也。渡黃河。中流驟風。檣筏中折。送者相望悲嘆。疑爲不祥。冬十月五日。達都門。次日詣闕謝。帝望見大人班行中。占拜遲詳。髭鬚迴白。爲目禮移時。大人起侍立。樞臣前奏

事。帝迴視不已。出朝。諸公卿引手皆賀。明日。奏疏固辭新除。求補舊職不許。卽垣乃趨閣省謁。相君怪其後。戒門以絕。復遣客鈞致。謾謂相君懷公甚切。乃者實以他事不獲迎。再謁。大人於閣下均致手版。相君又怪弗專。復辭。明日。又遣客來如前語。時相君之第多賓客。三謁始延入。特置上座。稱先後辱張公。延登所知。爲同門交。攬結款至。微察大人落落無感恩語。將退。乃字謂曰。磊老。今天下第一荷負。吾授公。公知

之乎。大人辟席謝曰。公不審某不肖。誤見擢序。願申公誼。如報私恩。相君佯笑曰。甚善。長安知者。或言相君既意得。欲致罪廢某。公復列揆輔。以自副。然畏羣議向背未決。擇人情所嚴憚者。得今掌垣。期相推挽。以濟事耳。乃掌垣正人。遇不可。必達其志。相君得無悔乎。公何果。風有司。於他事薦城守功。及之。旨從中溫答。達科。大人難之。謂苟非大賢殊傑。不當輕畔成憲。啓豐窺伺。密拜疏封還。詔旨。事不獲下。其語秘。惟

相君知。外廷多未聞。居頃之。相君又設會議。舉一曹郎。手姓氏問百官。百官皆許其當。大人復從坐上折之。詞涉剴急。相君自攬進退。久當公所違牾。前此拂其意。更聞語直。慄然色變。遂罷會。按家書寄伯父有云。入口破薊州已半月。當事畧無長算。今日曰考選。明日曰考選。止添得二三十臺省。而無兵無將無餉。較之戊寅。更是十二分窘急。賊若圖關門作家當。天下事便不可知。若止南掠。或有出口時。此時情形。亦尚未定。最可恨者。各邊節鉞。俱以賄得。吏部亦有所授意。不得自主。第第一疏。已忤柄臣意。兩番會推。弟堅爲爭執。其私人不得用。因而大恨。弟處地甚危。雖有正人可依藉。而正人亦自不可久。今正圖引退計。決不至濡首胥溺。爲天下

笑也。又按同邑衡州別駕吳公文憲。時同大人入都門。詳大人事。補作太常逸事狀一編。其略有云。公入都既。陛見。僅于閣中面諸政府。而于陽羨無私謁。不一及門。同垣馬公嘉植。朱公徽。兵垣沈公胤培。公日與相對。論次天下事。輒頓足扼腕。嘆息。朝政之濁亂。而責諸公不相匡救。諸公唯唯。或以告陽羨。公又欲疏論陽羨。而難于回話。長安以言為諱。物色久之。終不得。其時省掖故人。浮湛殆盡。僚友上下多時俊。公朝論決。皆疑然稱長者。退則狎昵黷。不如所期。大人遂成獨立。乃引疏感嘆。固遜掌事。求側散員。且請復召故垣長章正宸自代。不報。勉留久之。因拜疏首請嚴稽文憑。畫一銓法。

以救黷亂。

按邸書十一月一本。為詳酌推升文憑之法事。奉旨銓法核資俸序陞。

自屬正理。除事關破格特用另疏題明外。一應陞轉。着開填到任年月。積俸若干。不得但以授官之日為始。致滋營躁。文憑依限拆繳。并如議飭行。其東省專任各官。內察有違限太久的。著該部知道。

上屢召元輔。及太宰司馬。六垣之長

奏對中左門。諮求俞迫。患臣下亾狀。不足以紓國難。率拔奇才。用多莫驗。然愈益求之。尙冀一遇。稍猷嚴苛。欲試寬大。以責近效。相君承望風旨。一以不次用人為請。自喜引舉神捷。足示權力。奏罷東西廠緝事。收羅一切名彥。天下士

爭歸之。大人獨奏對不次用人。甚盛典也。然祖宗良法舊典。紛紊無存。得詎償失。今當取材行尤異。不事經職者。別署狀上。其餘科別行能。姑就資格短長。觀所經涉。才品易覈。不得恣心從好。概致流冗。又當廷議屯田齊魯。西至豫晉。頓設部院大員。下逮丞尉。一郡之中。盈十餘人。猶懼不給。大人以爲十羊九牧。不惟無濟。而生擾害。請從罷遣。責效守土之吏。時邊要撫臣。動出特拜。器競之夫。皆得上書。自請奏對。一言寤

意。致位高顯。出掌大軍。不復遷試。比歲邊關。疇賞賦發。動以鉅萬。驛馬上之。則旋車完封。歸之私門。遠邇塗毒。行道與歎。大人力陳時政。淆盪輕用寡效。邊撫一不得人。禍且旦夕逮。國後悔靡及。臣斷斷知其不可。旣陳對。帝前未決。復拜疏。申言其敝。累數十紙。舉朝一時。利言寬政。悉去成法。聞大人諸議。咸不便焉。按邸書一本爲徵臣

銜 恩就列事。奉 聖旨吏部用人。吏科原屬相關。恪核銓規。申明舊制。自是該科本職。這本內遷轉如流。鎖鑰輕授。及部僚陳乞。起廢營競等語。吳某確有所見。著嚴核力持。一清混濫。毋

但空託舉陳。至屯田設官。原欲專責深效。據稱墾荒係有司職業。雖屬管理。是否能得專力。奏功。事在必行。已有屢旨了。該部知道。新拜文部郎某者。同郡人也。有過人之才。以摯結聲執。交傾四方。于大人有通門之誼。特以迂直見疎。大人亦心異其所爲。時擢儀曹。未幾。拜掌銓事。相君尤愛昵之。初相君與興化相吳公姓。同列爭衡。不相能。文部郎居間爲解說。灑掃供具。結懽而罷。二相以爲賢。豕宰鄭公三俊。端人也。持政峻嶒。行有不合。乃假文部郎。以交相君。始獲展其意。因善文部郎。

文部郎益權要。百官謝遷召。擊其門。夜達於曙。無何。受相君旨。來白大人曰。俊士充朝。咸出相君扶引。夫子其必和同共濟乎。大人謝曰。語云。閉門造車。出門合轍。願協心力。效國家可否。是和衷也。斯何時而忍以乖異。隳公義乎。幸致相君。毋以爲念。他日。有問大人。人才可否者。應之曰。學問淵深者。吾弗敢知。若行已清濁。釐然在前。吾弗敢謝。不知。蓋大人悼世濁亂。積不能堪。對客辭多莊激。冀相維挽。相君

聞之。私語文部郎。頓足曰。舉之適以自効矣。當是時。天下南北郡縣。不摧於■。則陷於寇。百姓惟戰鬪流亡。與漂決枯旱。蝗疫相因。愁苦迫爲亂矣。其患大抵繇上卽位以來。數委宰相司馬大臣以政。而無一人報主知者。雖比坐事。死譴相繼。其流愈下。邊關徼害文武大吏。類多苟且。不知治軍。縱敵闌突。莫爲禁禦。兵輸日煩。遍地皆擾。牧民之官。又爭以爲利。所至箕斂殘酷。昧貝上行。租繇下竭。奸民去而剽鹵者。吏不

能縛。從而覆蔽之。會帝又詔罷一切驛置冗糈。以佐軍食。傳遽之卒。皆盜官馬。劫客道路。齊豫秦楚之間。結爲堡塹。張旌幟者。不可勝計。數相并兼。或驅掠壯男子以自益。連營數百里。米脂盜李自成。爲天下劇。擁關自立爲王。設官署將。所至糜潰。長吏失據。逃遁誅殺不止。東■當秋。復踰界嶺黃崖諸口。陷山左畿南諸郡。神州震驚。大人有禦■卻賊諸疏。具陳策應關門。申飭津渡。寬恤商民。呼吸輸輓。青登土寇。及時

除勦州邑城守。宜暇宜簡。所列條策甚備。奉

詔嘉許。

按邸書云一本為緊急

情事。奉

聖

旨是。又一本為時事多虞事。奉

聖旨

警患方殷。吳某等著遵諭盡言。共舉諫職。不必合詞請罪。該部知道。又一本為固圍卻賊事。奉

聖旨。奏內策應關門。申飭通津商民宜卹城

守宜簡宜暇。俱切實可行。土賊阻亂青登。天津

該撫如議設法調護勦除。

又請整飭

留都。頓

餘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宿重兵。假大臣以便宜申。國威以軍法為

京師聲援。

授詔南司馬史可法節制江南帥

吏。灌輸財賦。號召吳楚智勇謀略之士。表裏六

師。恢復形勝。又請示天下。蒐羅廢將。咨送京

師。以備采用。

旨皆優答。屬王者奉行。相君與

中樞大臣。皆以為迂。相格之。議俱寢。

按邸書一本再奏機

宜事。奉

聖旨。整頓南畿。為

京師應援。亦見

長慮。梁雲構著確議。奏奪。廢將已有

旨了。該

部知

道。薊州撫軍王君繼謨。治薊未有聞。而錢天

錫者。因垣臣廖國遴。楊枝起。輦黃金以上相君。

文部郎陰王其事。屬兵垣方士亮疏糾繼謨。明

日。推天錫代之。俄而邊吏告事急。士亮再疏請

留繼謨。而移署天錫。一廷譁之。大人乃具疏告

廖楊罪。語連文部郎

按邸書一本為臺臣奏計。非嘗事。疏詞有云。楊某廖

某者。特簪筆小臣耳。入賄如此。等而上之。能用
 人舍人。指揮羣司。而為出缺留缺之宗主。入賄
 當更什伯于此矣。乞下法司。嚴加訊鞠。窮極根
 源。以清亂本。奉 聖旨。廖國遴等已有旨了。該
 部院著速。答議奏奪。吳某職本首垣。勤廉懲貪。
 自其專責。以後有營私不職的。著據實指究。不
 得委 狗。文部郎懼。復中救之事以解。又按太常逸
 外盡失。入城。邊報日棘。天下餉悉輸遼左。督撫
 諸大吏。以餉為壑。橐既盈。則旦夕遷去。若傳舍
 馬。每一缺出。搶攘如市。亦有臺省為人出缺留
 缺者。選郎先詣陽羨。問會推用何人。議既定。方
 入啓事。松棚會推。僅存故典。吏垣封駁。無敢異
 同。大略推必以賄。賄必數萬金始得。咸文部主
 之。而幕客分其餘。瀝以為膏。又以白金體質重
 大。不便將帶。易以黃金。金價遂為踊貴。御史大
 夫劉公宗周疏云。長安中。未幾。忽奉 明詔。求
 黃金之價日高。蓋指此。

公卿以下直言。慮有壅格。特啓 弘政門以招
 天下奏議。令無所忌諱。在 朝憂國之士。耿耿
 欲發。無不側目相君。大人草書欲上。未竟蹤緒。
 少需。大行熊公開元。先拜書刺首輔。垣臣姜公
 塚繼之。及奉 旨。皆被責詆。欺促下 詔獄。舉
 朝益振懼。不知 帝意所嚮。大人首拜疏申
 救之。疏略自邸客周君記憶。有 皇上御極十
 有六年。從無以言官付 詔獄者。雷霆必
 無竟日之怒。臣等可以無言。又有老 明日。上
 母繫念各天。弱子悲號無地等語。
 臨朝。盛怒謂羣臣。朕不知二臣者。欲何所為。

先時朝外約空一署。諍此事。及聞旨。皆望相君顏色。噤不敢發聲。大人從容出拜曰。以臣觀之。不過小臣愛君熱腸。忘所禁忌耳。陛下欲窮其意。正當使之盡言。不當使之無言。上爲躊躇稱熱腸者三。復諭誠如卿言。何以輕訕大臣。大人左顧相君。瞪目聲加厲。曰。臣聞家貧思賢妻。國亂思良相。日者封疆之事。委任失人。天下匈匈。誰當受難。首輔顧安所辭責乎。上回視相君。相君忍汗。乃伏地謝死罪。一時威

嚴頓霽。特敕大人起別詢卿宰以政事。憲臣劉宗周前奏得失甚力。以次復及熊姜之事。曰。陛下外求直言而內疾言官。何以示天下後世。上數變色數解。憲臣因感激。奏不宥止。竟觸震怒。促衛騎馳曳劉下殿。御史金光宸爭之。並繫殿上大驚。失措。大人出再拜。聲琅琅以奏曰。宗周之忠。羣臣百姓皆知之。今與臣等同救言官。而獨蒙其咎。臣等何顏以事陛下。乃免冠叩頭謝罪。上熟視良久。敕冠起。罷

朝司記注汪公偉出語人曰頃者掌科廷叱首輔再救憲臣某亦汗下洽背然竊喜受書觚牘

與有生色時上已心善大人言始稍稍致疑

首輔而熊姜終不論死皆以是越日大人拜再

救直臣疏按邸書一本為冒懇天恩事奉聖旨姜採熊開元事情屢旨及面

論已明吳某不必合詞申救該部相君患救草

爭上又一本奉為遵旨回話事上意不測遣客四出慰謝而諍者亦異

詞對不敢堅大人憤之因拜三救直臣疏按邸書一本為時艱需人正急老成去國非宜事有云使

天下疑陛下用人之不終王臣之間書之

史冊非盛朝之所宜也奉劉先生既放讀諸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救者書嘆曰諸公言辱相援耳若吳公者誠念

在國家真仁人言哉蓋先生與大人非有雅

故始為通版交先生受命做車單儻蕭然就

道大人因其門人祝孝廉按祝孝廉淵海昌人

門拜疏建言乞留憲臣劉公奉嚴旨乃從劉

歸里癸未被逮至京即金吾改司寇獄甲申

三月十八日奉詔釋分賜金以為贖呈其

獄遂視大人舍殮之事故封致詞曰某幸無不義之取為公累君賜

也可毋卻先生謝曰賜公恩也不可以致私

義非君之友所敢望。都人聞之曰：兩賢大人已而感念舊夢，恍然太息曰：劉子隱矣。吾殆不免乎。山陰王生毓芝誦大人時與先生書，有云：倘昔之妖夢是踐，我兩人不足惜，如宗社何。崇禎十六年癸未

大人年五十一。同出舊臣，先後辭。國四方益多故，災妖時上，禍亂蜂發。驅中原久之，司馬檄召內地勤王師，無一應者，覲吏公車，隔塞不能達。大計禮闈，撤不時舉。天子苦國用耗竭，日事撙斂，臣僚黷貨，不少掩諱。銓政大小皆

出文部郎指，而冢宰以剛愎濟之，盤錯逾甚。大人乃拜疏抗言，詞斥太宰，又傷熊姜以直言獲譴，而楊廖薄罰，不足以蔽罪，羞與錄錄伍，引病

求去。詔不許。按邸書一本為計務殷煩等事，疏詞云：銓政日艱，冢宰一手獨

做，其間豈無異同得失，而臣不能為駁正。又云：六垣之中，或以賄聞，或以懲斥，臣既無燭奸之明，又無援直之勇，奉聖旨吳某著即出供職，不得稱病，部科職掌相關，何云不能駁正。該部知道。又一本為臣職益曠事，奉旨吳某已有旨了。該部知道。再疏特糾文部

郎，因年例言之。疏詞有云：小人之誤，國必侵權，侵權必因貨賄，貨賄必至敗壞封疆之事。又云：此在臣謂之溺職，在某謂之侵權。年例者，垣省臣外遷

之稱。每年舉行而有例。故曰年例。其棟雖自選。司出而考核生平。裁酌人地。必與垣省長共計。采合盈廷。公卿可否。求無註謬。文部郎乃專斷。概無啓聞。發素所疾忌多人。踰例遣斥。國中譁爭不平。日者罷朝。大人與掌道事。祁公彪佳。先後造司馬馮公元。飈堂。公卿皆至。文部郎來。公卿皆避席起。大人不為禮。坐次論年例不合。祁公語相侵。司馬佯笑亂之。遂扶送文部郎出。已而大人拜疏。與祁公疏相繼上。皆不省。時秦

晉之間。告寇變。羽檄押至。而騎燔掠青冀幽并之地。既赤。則移鋒向闕下。大人經畫視門諸務。分命左右掖諸公。從司馬卿後。環甲介馬。

棲止城塹間者累月

按邸書一本為坐門事。奉聖旨察務暫停。已有旨

了。派委科員。係該科職掌。何待請旨。方行。該部知道。又一本為欽奉聖諭事。奉聖旨孫承

澤高翔漢註籍在先。知道了。以後印官註籍。應著左右科員。暫代奏明。該部知道。又一本為印

務諸差叢集事。奉聖旨依議著金汝礪接管。廠庫稽核城工。其坐門著龔鼎孳去。該部知道。

又一本為遵旨奏明事。奉聖旨黃雲師既

經應派委依議。餘已有旨了。該部知道。又一本為遵例題請事。奉聖旨是。該部知道。又一本為印信事。奉聖旨印著馬嘉植署掌。吏部知

道。又一本為遵例移借事奉。旨郭充准暫移兵科料理垣務。該部知道。又一本為感時思奮事。奉旨吳某著炤舊盡心供職。不得陳請。該部知道。又一本為遵旨封進紅本事。奉旨知道了。皇帝焦憂益甚。乃環殿徹夜走。太息聲聞乎外。召見臣下計策。即涕泗隨之。既騎少卻。詔親勒六軍。將西征米脂盜。廷臣泣諫。相視恇驚。不知所為。帝親於殿上議之。專屬相。相以平寇事。相牲頓首流涕而出。心嗛相君。相君不得已。乃請巡邊。一時同拜寵命。並餞國門。居亾何寇向楚中。相牲坐論進兵不合。旨。

以選懦罷。邊吏或告敵飽鹵掠。將去。相君乃發師追逝。竟以吉語聞。道梗稍平。天下大夫士銜次會朝。修歲覲事。上命吏垣長掌道御史。吏部尚書郎。共計羣吏。如舊制。四月之望。大人始受詔。掌垣之門。故事畜緝事丞吏數十人。朝出暮歸。羅織片紙課使剽索糾罰。以為能。人不敢悟視。使銖兩之姦。澆敗名節。而婪暴或以免焉。大人獨身肅其事。手書門版。擯絕人跡。自涿州良鄉河間諸鉅道。皆馳文露告。令路人皆

得發視南來客裝。一言及計事者。就所在官吏
抵殊死罪。移書借金吾厲卒。巡環于邸門。晝靜
如夜。捧冊吏洗手斯須立。內外郵奏移牒。一言
異同。繙較周密。甲乙次第。悉會尚書司功郎御
史河南君公籍。慎重有加。下至倉牧郎吏。有秩
以上。制置再三。不輕委決。凡綜覈殊劣。一一如
身歷所治。四方進退。於是乎稱平。同 朝公僚
憚伏。咸賀。謂前此愆職。雖慎。同官均有所庇。救
以爲嘗。今公肅事。吾曹無敢以私請者。遂稱二

百年來未有之舉。大人既案舉臧吏。附離權右
者。不致貫縱。按逸事狀載疏畧云。南北交訌。天
下岌岌。皆起于民生之窮。而民生
胡以窮。墨吏腹之也。墨吏魚肉小民。半自肥。半
貽權貴。號曰走名。躡踐清華。既入清華。衣鉢相
承。傳法護法。又作權貴之後勁。而後來墨吏之
先鞭長。此安窮不盡。驅天下而胥溺焉。不巳。臣
謂今日撥亂反治。其要在安民。而安民又以懲
貪爲要。外不得徇撫按之開報。內不得憑科道
之訪單。盡汰百足之扶。以活生民之命。尚有權
貴。從中把持者。臣等據實指名。叅奏。以憑深究。
又云。貪吏如狐。逢人便媚。而其所依倚。必有大
門墻。貪吏如鼠。遇穴卽鑽。而其所盤結。必有大
津要。甚至內與外。一線牽引。衆竅響合。卽有公
道。若明若昧。其間而卒之寡。不勝衆。亦捫舌退
矣。此又豈當事諸臣之心哉。人情莫不嗜利。而
有不經而馳之物。以汨其神。人情莫不良禍。而

有通神不測之技。以撓其膽。考察之不公。不明。自昔有繇也。又按邸書一本。為計期已迫事。奉聖旨。計吏首嚴懲貪。說得是。朝期近邇。著該部院率屬廣諮確核。極力汰斥。以肅大典。倘撫按開報不公。及廷臣狗庇有據的。即同貪吏一體叅拏重治。著通飭行。而小愆中失。往往疏請寬之。按疏又一本。為計典舉行事。奉聖旨。計典用昭激勸。非

以多黜為功。若明指缺多人少為詞。燕居廢書。易滋狗縱。這奏著部院看議酌覆。 恒有人材凋落之嘆。詳見家書 拾遺再竣。乃舉大班

糾劾故事。皇帝臨朝。會內外羣工。下至掾屬令史。受升黜者。都會殿下。使諫臣之長。進讀疏章。大言州郡治狀云何。宣敕。詔旨令甲。咸使

聞知。比年多自拜跪之頌。以詔免之。是期

上意欲復舉行。臨寧正色。不令唱罷。一庭愕然。

大人遂逞佩進履。北面立。率爾占誦。音吐朗徹。

累千餘言。誦已。再拜復位。進止嚴敬。上大嘉

悅。公侯以下。無不灑然易容。述為盛事。大人退。

乃奏告成事。請允歸田。詔不許。亾何相君

還自塞上。進閱計冊。其私人多所屏退。怒至廢

食。先時屬文部郎潛布小吏。出入大人前後。刺

探起居。卒無所訾垢。必欲更署計冊。軒輊顛倒。

以快意乘間為上言之。上微哂曰。大計何

不便于先生。而須改作哉。及上冢宰條奏。凡欲

更計事。經帝覽者。皆用爪畫之。屢旨相詰。

相君恐不敢再議。按逸事狀云。文部既不能得之于公。遂與冢宰謀。倡為

材當惜之說。議以諸官雖被管。內有才力卓絕者。不妨酌量留用。一體考選。以收使過之效。疏入。先皇帝大怒。以指爪指其疏語。殊久之。尚

筆又乙之云。是何銓法。下旨詰責。久之。尚

書令循掌計。勞升故制。推大人太嘗寺少卿。不

報會。廷議擢用西江撫軍。西江卿大夫咸持

舊方伯宜。謂家伯父也。洎會單上部。候旨授

敕而相君復格之。陰發沅楚告難疏。改屬沅事。

意以相厄舉朝駭之。然一時以為得人。已而司

馬適上條奏。請裁楚撫軍之二。以沅兵歸于鄖

陽。伯父乃獲終隱焉。大人于時累疏投劾。無已。

則外任自效。奉旨下尙書。逡巡不決。益抗論

悖俗。無所撓隱。孤立絕與。日在嶮岨之中矣。司

寇徐公石麟嘗語人曰。賢哉掌垣。得邀放黜去。

幸矣。副院事御史張公瑋曰。微吳公。吾生幾不

得見真君子矣。所謂正直忠厚者。公實兼之。然

迺危甚。一公尋以事免官去。知者為大人竊竊

憂之。按逸事狀云。時陽羨文部恨公入骨。思中以危法。公亦自知不免。時時稱病。註籍束

一襆被。候有謫。逐。即日就道。尋有中臣奉詔行邊者。其歸

刺相君出塞陰事以告。言相君非能敵敵。以賂

縱敵耳。上遽悟。特下手詔。敕廷臣。發首輔

蒙蔽狀。然貌禮未削。盈庭咋舌。未有以對。大人

大語公。卿問曰。今日之事。吾黨正恥。墨墨使

帝自發。奈何無所短長。益重其愧乎。首議不可

赦者數事。請論如法。九卿以次從之。詔皆溫

納之。姑以大臣禮禮相君。賜乘傳歸里。已而

臨軒流涕。語羣臣曰。天乎。朕雖無知人之明。

首輔亦何相負。朕至此。令天下汲汲多故。何顏

可對卿等。羣臣俯首至地謝。皆為之泣下。罷

朝。諫官蔣公拱辰黃公耳鼎於是上書。奏發文

部郎事。上方恨之。盛怒設朝召皇太子

出閣侍。傳警文武羣吏陳列階陛。詔縛文部

郎。兼收衛隸考掠具至。將親鞠之。文武相顧失

色。大人蹴刑垣長奏解之。股戰不前。乃身自出

請曰。臣聞 祖宗朝。刑人不于廷。昌時一部郎。卽獲罪無所逭。宜暴治司寇。以明 國體。上不可曰。吾亦患刑部不能奉法。委之聽受。萬罪解耳。遂親鞠之。笏掠楚毒。哀動 庭陛。具得其狀。事多連去輔。明日。追逮延儒。就請室。卒賜自屏。先令司寇具文部郎奏當上。司寇果爲之原。貫罪不死矣。轉激 上怒。詔自內出。同日誅封疆罪臣范志完等。文部遂不免焉。大人退朝。嘆息。當食投箸抵地曰。嗟乎。國家元氣盡矣。未幾。次輔非研相陳演奉 詔繼首揆席。寧遠鎮臣吳公三桂。撫臣黎公玉田。王公永吉。自軍中數上書。冒死陳關外便宜。稱入城盡失。而寧遠孤軍獨存。援應久隔。旦晚授敵。將士俱死。何益於 國。而關門亦無與守者。禍不旋踵。不如內徙。以壯關門。 帝問相演演不能對。廷臣附和臆決。皆持不可。或首施兩端。大人乃作議。

獨謂徙宜

議全稿。友人記憶其畧云。自三屯失守。寧遠孤懸數百里外。兵無可調。餉無可繼。在三桂祇有背城借一耳。何復求下九卿科道等議也。非 朝廷之所樂聞。然寧遠

之當徙不當徙。該撫鎮當與。皇上密議之。而輔臣樞臣當與。皇上密決之。委之盈廷。誰有執其咎。然臣請任其咎矣。嗟乎。自有封疆之難而死于法。死于者。不啻比比。而朝廷曾不知惜。則夫裹革沙場。橫尸西市者。未必皆非齎志而竟瞑目者也。寧遠一鎮一撫。亦當今人傑也。臣再三思之。不議上。帝反復心動。詔答覺聲泪俱下矣。

曰當與宰相司馬議之。宰相司馬議之。坐籌熏夕終不決。大人再草奏數百言。極言關外九城隔絕寧遠懸關二百里。勢必棄。棄則關門益薄。無與守者。棄地不可。棄地兼棄人不可。棄人失天下將士心是棄天下。益不可。吳三桂忠勇材

也。早當拔用。毋委之敵人。今寇施旦夕發秦晉。若使剋扞京師。一舉兩得。今日之事。當揆緩急。無沾沾論是非也。趣六科署名。竟相顧諉讓。乃獨疏其事。未見省納。疏留中。

按友人所憶疏為補贖陳

言事其辭不全。畧云。昔光武之詔馮異曰。朕于將軍。義為若臣。恩猶父子。何嫌何疑。而有懼意。蓋邊臣不可令有懼心。又云。邊臣不可令有死心。臣讀三桂疏。其旨切。其情危。其中若有格格不忍言之隱。臣知其有懼意。始以裹革自任。終為父弟乞恩。臣知其有死心。又云。在三桂當與撫臣黎玉田悉心籌畫。纖毫無隱。而皇上之待三桂。亦當如光武之待馮異。又云。邊臣而欲與廷臣爭事。邊臣恒不勝。不勝則疆場受其禍矣。又云。西北之寇勢甚張。不使三桂徙近捍

禦京師。則將何恃乎。而在廷諸臣。絕不一念及也。又按家書云。日今醜。有二月上馬突關之信。沿邊缺餉數月。人無固志。邊將無一可用。惟寧鎮吳三桂忠勇絕倫。又棄之寧遠。弟因集議。抒其憤懣。當局幾以此中第。上其歲八月。覽之而動。奈樞輔不肯擔當何也。

大人分典禮闈。得士十九人。錢爾登。周齊曾。吳俊。甘芳。王文棟。龔之遂。萬發祥。鍾掄芳。汪鉉。嚴爾琮。王日俞。楊一葵。陳熾。苟廷詔。史起明。賈席宣。

九月。掌殿試卷。十月。再典武闈。得士五十人。武闈齒書未見。僅於南都遇許君式玉。乃榜次第二人。長洲陳君思錫。今賣藥吳市。皆自言出大人門下。其他類取燕秦材勇之士為多。名氏未詳。

崇禎十七年甲申

春王正月。元旦。大人朝罷。隨拜二書再請外遷。願試危疆。勦力以自効。具言人情貴內賤外。吏治苟且。盜賊承敝。釀成魚爛瓦解之形。臣憤之痛之。救亂須人。扶危須杖。當此搶攘壞潰。藩叅岳牧。位列龔黃。猶懼不能塗塞禍釁。乃吏部職掌。盡委于各部。咨送人各私其屬。誰肯以才與賢者。出而任艱難瑣碎之事乎。峩冠援溺。裂裳救焚。無以濟矣。如天下事決裂何哉。書上。

報可。即日自列姓名。移告太宰。太宰李公遇知。

涉事逡巡。訖不見補。

按是年邸書有一本為垣務曠誤事奉聖旨已有

旨了。俟部再推。自有裁奪。該部知道。又一本為再申就外事奉聖旨吳某已有旨了。不必頻

請。兩浙郡守員缺過半。何故久不推補。著作速補完。不得借口俸吝誤事。該部知道。又一本為

遵例移借科員事奉聖旨彭瑄炤例暫移料理。又一本為請銷選司積案事奉聖旨該部

未完甚多。定限月內逐一題復。其完銷的。即使清銷案牘。該部知道。

井研相演之繼相也。外托廉謹。而內不測。示反故相之政。先

是故相宜與暨興化。竝位參差不諧。公卿大夫

各為肺附。長安號稱江南君子。江北君子以別

之聲勢。日相傾。帝聞而惡之。相演窺上意。

為上密計畫。徐令二相皆以封疆得罪去。而

陰襲其位。乃復請深究黨與。窮其枝附。求孤立

行意者于朝。莫大人若。將屬以發端。潛相要

致。大人謝之曰。惡朋黨者。特以為私相聯結。故

使其奔走奉教于相君。是又相君之所惡也。他

日入朝。相演為大人降車。引年誼款。接持手

屬曰。今日朝。公能為上發朋黨弊害。則

上謂公中立者。其福不細。幸識之。頃之。上果

問朋黨事。大人對曰。臣聞本正源清。何同何異。

古今邪正畢陳。在君相甄別而用之耳。若因之概抑。株案多人。所以快私鬪。非國家之福也。上良久爽然。遂阻懲錮之議。蓋天子之意。多嚮苛厲。顧因故輔。試用寬大。事益乖裂。心竊悔之。臨朝。幅億復有痛繩羣下之志。特溺相演甚。令得以私劄言事。有所陳決。人秘不聞。大人乘間奏。國事貴公言。宰相不容有私語。固請除之。上又患軍興賦竭。大事日潰。而廷臣章疏。無補于亂。深厭接之。廷諭納言。非軍

國要圖。槩不得入。大人奏不可。曰。是使天下以言爲諱矣。今當禍亂騰起。祇變疊見。言之不忠者罪。非言之罪。皇上卽廣招鯁諫。厚丁寧之。猶恐更相飾匿。莫肯糾發。而顧禁之可乎。臣自委頓荒曠。無能申補萬一。乞歸不可。請上印綬束身司隸。以塞重責。遂據地擊額謝罪。至誠發中。深感上意。朝臣以爲難。明日。多詣太宰門。爭言掌垣久次。無以勸直。速當再推太常。以踐筵制。白相演。相演復過之。疏兩推。俱不報。方

公岳貢者。以廉直名。繇掌院拜叅東閣政事。乃
務芴攬。以自見才。下索故籍于吏垣。大人持不
發。曰。閣臣垣臣竝重。小臣嘗昌言之矣。君主票
斷。小臣主糾發。無可下借。籍之短長。未可問也。
故司馬張公國維。坐中樞失事。檻車召。大人率
諸僚上書理之。罪解。請赴江南。宰權財制。以應
軍食之急。同官祖訣上道。大人舉觴屬之。曰。四
方空虛。流亾日聚。方以墨吏爲尤。公豈堪首侵
斂乎。吾聞撫字之良吏矣。不聞催科之司馬也。

張受觴汗下。謝曰。拜公言之。賜矣。當是時。秦盜
盡掠關中河外之地。攻沒郡縣無算。前鋒渡河。
疾下三晉。晉中丞蔡公懋德。拒擊不克。死之。訃
至。國門羣公卿聞之。亟緣間請升黜。以爲遷
避。幾空署去。牟廉祝淵者。同里志尙士也。建言
被詔獄。獄中寄書謂羣公之出。丐假差職。多
自公手。何難一自爲計。踐終隱之志。大人答之
曰。嗚呼。今非歸臥時矣。諸公全身遠害者。比比
求去。顧媿不能遏止之。況可褰裳共逐乎。迂拙

繇來。唯有致命遂志。四言自矢而已。足下倘蒙
恩諭出。姑徐徐行。視我骸骨所在。即客周生
知外事。日蹙。輒抵手前說曰。爲官多求顯榮。公
勞瘁半生。徒服七品服。顯榮者固如是。故里無
恙。盍歸乎來。況今禍亂可躋足而俟乎。吾聞以
公而謁相君。且夕得晉秩南去。公何拒之果也。
大人喟然曰。求榮。人情也。求去。吾志也。雖然。吾
髭髮盡白。能復喪老嫠之節乎。夫匹士定交杵
臼。猶不負叩門之急。而某待言。帷幙有年。可

一旦臨事。委而遁邪。嗟乎。身可死。宰相不可私
謁。子忠我矣。雖然。勿復言。客嗚咽曰。已矣。事先
生且晚耳。吾將安歸。從者聞之。皆掩面流涕。又按

逸事狀云。憲壬癸間。客公邸中。見時事日非。每
抱漆室杞人之嘆。一夕夜分不寐。語公曰。周德
雖衰。天命未改。今雖無疆。勿替萬一。有他變。公
將何以自處。公嘿然久之。徐曰。公何以自處。對
曰。蟣蝨廢臣。無足數。有一篇舊文字。恰好抄得。
陶靖節吾師也。公曰。我則異于是。膝不可屈。世
不可避。唯有相演。忽罷。以魏公藻德代之。復

召范公景文還。朝擢李公建泰同理閣事。二
公。陸見爲。上言天下事。分署廷臣可否。皆

亟引大人。有宰相器。謀國勞瘁。諸臣所不逮。急宜大用以慰天下想望。帝深然之。三月七日。始拜太常寺少卿。盜自成。已陷關中。三輔傾潰。上聞督師孫公傳庭久不戰。馳詔蹙之。戰遂敗。剽盜北畧邊界。衝榆林。造陽。逼切京師。衆號百餘萬。上數問廷臣兵餉禦捍之計。督百官蠲助軍資。大人別帶珮。鎔賜器若干。盡輸司農。一時大臣多請身督四方輸貢。或請預征。下貸殷戶。或開賣冗官。假民間帶綬。百官欲

請璽誥傳世者。入錢若干。搜削塵法。地孺勸價。一切策慮紛出。大人皆以爲不可。第勸帝下令江南郡縣。委輸明年漕粟者。其盡折解。乘遽速齋入。以班軍士。上皆許諾。又內發大人前徙寧遠疏立。詔吳鎮黎撫赴援。京師舉朝皆知其已後矣。大人因爲書附介露馳。勉其急驛兵策馬而西。如宗澤渡河事。

按祝子殉節實錄云。

公於寧遠。獨主徙議。時羣論譁之。而并研通州尤與公左。穀水移書南司馬。深咎公此議。已而寇患急。朝廷悔不用公言。始下旨撤督臣。促之甚急。寧遠五十萬衆。日行數十里。三月十

六日入關。二十日抵豐潤。而京師陷矣。事介呼
吸。一失莫追。悔恨何及乎。事更悉王公永吉上
南都。移日。復召議殿上。諸僚面相怛愕。未有

所計畫。或曰。更請吳公計之。大人復奏。今事急
圖之晚矣。唯有固結民志。與國爭存。必須與

耳。首請上布罪已之詔。宣示近甸。約與更

新。行免畿輔賦稅。更繇以漸及天下。又觀羽林

禁戍。日盡蹇弱。不足枝梧禦敵。當召同百姓

父老。面見廷下。深布誠款。鼓以忠義。使皆奮

激。徒袒欲戰。然後可以寡拒衆。又次請選鍊武

衛甲士。賜之裝錢。轉輸給食。治郭郭營宇。宿之

城外。別收廩粟。贍其妻孥于城中。使無私顧。可

致死力。又次請上自輔宰。下及曹吏。各宜分勞

宣力。親拒兵。勒陳鱗次百里之間。其半率家人

自食。臨陣并守。撫定人心。無以士卒增苦。百姓

以重其怨。再遺書少司馬金公之俊。勸令暢發

諸議。於是上下危蹙憤耗。言無一用。大人知不

可濟。遂寓信南還。與家人訣。時三月十一日也。

書自新城邑吏郵至。示蕃昌云。賊破秦晉。不費
分毫力。今且繇雲中上谷。直逼神京。無兵無

將無餉。人心皇皇。僞示僞官。幾遍畿輔。天下事不知所終。我輩軀命。等之鴻毛矣。山河破碎。身世浮沉。此夢已兆之。二十年前。夫復何言。

十二日。司馬上變。告寇衝逼。近在畿甸。始議界百官坐門。分視守卒。如禦

■故事。德勝阜城西直三門。尤當兵衝。十五日。

大人奉命。坐西直門。往時警三犯三卻。營

部率在百里外。守裨中官將士。僑逸不經意。坐門公侯。但晏息城舍。執榼飲酒。陳立仗器。爲虛備而已。時謂當復然者。大人馳馬抵西直。奪路陵城。親桴鼓。冲鎬石。與僕夫共葺宿城上。十七

日。巳刻。賊驅步騎。凡數十萬。衆卒至。飛塵障天。衆始大驚。郭外戍卒。先棄火礮。四野走。賊乃突進。轉載然擊。聲震撼地。圍城數重。又爲衝。鞠撞城。內外廨舍自壞。賊望見守者。爭引矢叩射。弓弩盡發。中者皆死。大人方登裨。左右急扶卻避。大人麾之。引門爲楯。門被三矢。矢貫木。促使難。萬人敵。應之。不習。反擊十餘人。去大人尺許。大人屹然不少卻。衆稍定。抵中夜。賊發大礮。忽。墜九火。破城樓。下碎几案。壁瓦皆飛。大人端坐。

神色自若。時長安營伍餉直逋懸。或匱至半載。禁衛戈冑朽蝕未試。一聞賊鼓譟聲。相視戰慄。奸人伏匿。轉競驚譟。兒童數月。好爲秦聲。訛謠滿城。意在迎賊。莫可禁遏。於是人情擾惑。其有離心。大人親撫士卒。攬泪告誓。聞者感激。又手裹夷傷藥。令創臥立起。十八日。賊僞樹勤。王旗幟叩門。請入。中官欲內之。大人不可。急指奴御。推石布土。穿內澗塞之。俄而大司馬騎士。又樹招勤。王幟飛至。請出。大人親詰之。語塞。拒

之。因轉赴德勝門。有守吏某者。乘馬躍城上。忽易緋衣。大人望見。賊皆緋衣。目叱之。吏卸衣遁去。日昃。賊漸扶附壕隍間。束苴將乘。大人先求民間壯士二百餘人。懸之賞。亟繼以下。賊出不意。驚亂。乃截傷其鋒數十人。禽三十人。立斬以殉。賊少卻。分營而下。士卒騰躍。皆呼萬歲。大人臨堞指賊曰。未可賀也。將合至矣。已而果合。翼軍東西至。仰擊增力。會天日方昏翳。雨霧蒙城。鼓聲不起。同守武安鄭侯惠安張伯擁而暗曰。

爲之奈何。危在漏刻。公更計之。大人曰。無已。願
白。天子請益兵餉。乃乘夜戎服趨。朝流矢
雨集。民皆負戶而汲。馬驚不前。卽棄箠。下走間
巷。轉側熒光。數十里。從行之卒。有迷失者。叩西
長安門。鼓三嚴。守者少宰惟炳問故。乃啓納。及
午門。遇相藻德。方乘帷車。呼唱而出。大人前
告曰。事去矣。奈何。願見。天子言狀。藻德曰。

天子退矣。誰爲趣起。今火石轟然。城雉嚴峻。何
遽言事去。大人曰。此聲自敵陳。非內禦也。正惟

不可捍蔽。破在呼吸耳。藻德曰。姑還所守。明日
赴司馬門議之。窺藻德意。陽陽尙倖無事。而慮
大人得專面對。別有摘發。遂力挽而出。大人度
不能達望。闕叩顙號涕而去。轉奔總憲李公
邦華。李公具問狀。持大人泣。相向失聲。大人還
西直。足指皆裂。血流屢外。晨雞三唱。爲十九日
之寅刻矣。卽聞悲呼聲。聲四起。又告阜城門被
礮。半傾。士卒皆驚泣。欲潰。移時。德勝門守者叛
亂。大呼譟。自啓內賊。賊數十萬人。橫矛駢馬。爭

門竝入。城中大擾亂。哭聲震天地。西直戍卒一時墜城。竄散不可止。其環泣不去者。與奉嘗舊省徒御。不能三四十人。大人憑城樓望。闕一慟曰。事不可爲矣。唯以死報。陛下出束帛自袖中。距樓戶投繯。左右爭蹋開戶。抱持力解。皆伏地拜曰。公遽死乎。豈無所憾。夫人曰。何憾。唯憾不得與天子俱存。亾耳。左右又泣曰。道路傳告。帝尙仗劍御門。親數賊罪。宮人自西華出。又言。帝匹騎巡幸。赴勤。王軍皆未定。請

尋求之。卽扶夾大人以行。賊騎馳迓大道。展轉衝刺。勢不得前。過道左三元祠。大人曰。止。乃入坐兩楹間。盡謝去。徒御指祠屋梁曰。吾得死所矣。語邸客周生曰。我年半百。鬚髮盡白。衰病亾狀。而爵列卿貳隆天重地之恩。無以塞責。嘗恐負國。且以自負。頻年涕泣諫諍。爲輔樞所尼。輒思乘會攀掣。帝衣一觸而死。陳尸殿廷。冀獲感悟。嗟乎。悔不早決。乃有今日。天裂地傾。城亾賊入。爲人臣者。顧安所辭命乎。奴從五人

因號泣持守甚力。大人問祠中道士出薄酒坐
奴子于東西向而飲之。自舉數觴以酌別曰。古
有忠臣曰文天祥。遭國覆亾。流離兵革。羈囚困
厄。終至于死。此乃大義。非有甚異。昔吾登第。夢
聞其詩。二十餘年。乃今踐之矣。事固前定。爾曹
固勸無益。徒苦我耳。奴子有稍知書者。泣以請
曰。文公之死。在募義恢復十餘年之後。似可師
法。願留此身以有待。大人曰。不可。文山身為外
臣。氣力甚壯。可以爲所欲爲。吾侍從臣也。當以

速死。學文山之遲死。奴子又泣曰。黃冠歸故鄉。
亦文公言也。公盍從之。大人曰。非文山之志也。
吾意已決。無多言。乃作遺祝。孝廉淵書。屬周生
與五奴子歸計。時道路又傳告。帝問道南幸。

詔求諸臣爲扈從。奴子復跪啓曰。卽不可諱。
請忍須臾。遲孝廉一見得。天子真信。未晚也。
且乞遺令歸報。大人許之。拈拾祠壁間敗楮。不
能成幅。夜篝火倚案。凡作五書。紙盡而止。作絕
筆云

祖宗二百七十餘年宗社。移且而失。雖有龍亢之悔。下有魚爛之殃。而身居諫垣。併個

不去。無所匡救。法應禡服。殮時用角巾青衫。覆以單衾。奠以布席足矣。棺宜速歸。恐繫先人之望。所知交為邪許焉。茫茫泉路。惘惘寸心。所以瞑予目者。又不在此也。三月二十日酉刻絕筆。罪臣吳麟徵書。又寄伯父書云。弟負大兄之訓。于時無所建明。而橫罹百六之禍。十八日晚叩闕告急。時宰麾之。次早風塵塞巷矣。主上蒙塵。衣冠塗炭。弟即自裁。為奴輩所持。至刻下始免。自此永辭尊所。即欲追隨詩酒。以盡友于之懽。豈可得哉。子姪輩教以敦厚。毋事浮文。江南不日有事。墳隴鄉間。若何為計。餘盡之。兒輩囑也。又寄從叔書云。幼時與弟輩嬉戲。每作文山對李羅。而壬戌之夢。山河破碎。驗之二十年之。後嗚呼奇哉。要寤就寤。要死就死。不肖誦斯語。筆輒呵之。今寤矣死矣。天缺地裂。時事之慘。殊數千年所未有。區區七尺。何有哉。又示兒輩書云。我守西直門。十九日別門失事。因而解散。即思就義。為奴輩所持。今始得引決。嗚呼已矣。

主上蒙塵。未卜何所。傷心慘目。豈能北面事人。五十頭顱。際光無幾。但恨生平懶僻。所謂三不朽者。無其一耳。富不如貧。貴不如賤。生不如死。今方悟之。後生讀書。只明義理。曉世務。且莫就科舉。食服器用。俱要有農家風味。綺紈金銀等物。速速變易銷毀。我歷世難。知此等物為祟。喪身亾家。只為奢華二字。切戒切戒。遺田鍾女。分四十畝。桑園在居各一所。餘分坤兒及可孫。又查孫五畝。周子行送十畝。子行在此極苦。一無所有。還宜加意。炤顧。王宰跟隨最久。文儉忠順。卜正勤勞解事。三立亦可用。俱善視之。至囑我。柩如還。附祖父墓。昌姪兩家重擔在身。加意保養身體。大兄仕宦。想不復介意。六弟病在善費。好妝排。八弟病在不通人情。未免近刻。此俱非未俗所宜。亦須三省。凡事多商量。與大兄優游泉石。以終天年。何樂如之。其餘親族尊長。俱為我道意。陳幼芳張睿衷兩親翁親誼甚篤。兩子藉其訓飭。宜竟以父禮事之。祝開美我。已一

一面悉矣。此真古人也。我拜奉嘗命止數日而難作。衣服箱隻。捨掠一空。區區銅束。亦不煖腰。此舉只為僕從苦耳。若我心泰然。無復遺憾。汝輩不必過慟。餘未及者。以類推之。遲明

同鄉舊僚友多跡至祠。其引潛遁。或以身早降

賊。親詣招致。敦勸百端。大人皆痛罵絕之。按祝子殉

節寔錄云。淵于十八日蒙恩釋獄。即走謁公

于西直門。禁衛嚴設。不得達。二十日聞公死狀。急往省視。值公作書畢。與脩而髯者立語。髯者

色殊慘。公麾之去。已而復來。公益怒。擠之戶外。訊知為科臣翁元益使也。翁既身許賊。復計招

公。謀歸里。公罵之不置。有逆臣高翔漢者。已受賊署。雅知重公。解說百端。公

厲辭卻之。翔漢愧恨而去。日禺中。祝子淵扶

服入門。大人墊巾青衫。棺絮在側。項有纒痕。祝

子為涕泪交下。不能仰視。大人攜手止之曰。學

道者亦如是邪。昔者山陰劉子。嘗語予曰。人之

初念。未嘗不善。逞逞以轉念失之。今予持初念。

行授命矣。子歸為道自愛。道然坐移晷。為平生

譚。乃送別祝子周生出門外。門外人傳告。皇

帝。皇后殉社稷于南內。皇太子。二王不

知所在。止之語。其實。祝子哭而去。大人哭而入。

于是北向伏地慟哭。擊額泚血。遂絕。已復哭而

蘇。顧左右曰。吾目百世不瞑矣。吾觀賊志。不當

久留。必酷焚掠而去。彼晝夜徂伺邊漠者。不旋踵將襲之。好收吾骨。秋月扶歸。南方必有新帝。然國勢摧落。人無奇材。事有不可爲者。其識吾言。遂入戶投繯。童子踵而入。大人奮身上。左手捽束帛。童子驚。復前抱持。大人怒罵之。噴血蒙童子面。嗚呼痛哉。卒之日。皇明崇禎十七年甲申三月二十日也。祝子淵躬爲大人含楔。祝子乃爲大人蓋棺。白髯戟張。凜烈如生。嗚

呼痛哉。大人年五十二

嗚呼痛哉。天平。大人蹈國大難。從龍天

上。曾不得一子奉左右遊也。又不得一子持手足。將爵醴哭也。天平。蕃昌等三人者。其聞喪三千里。去變四十日。兄弟相捧據觸地。北向投首。欲殉無從。頤血背流。交羅于面。不知所終極。天平。於情當立實。而法可侘也。悲乎。已矣。死之事不可以勉矣。蕃昌又痛自降地。有知甫十齡所執爵尙書之帷。署名從子之

職居不嘗舉席。出無將車。其當告寧之頃。承顏接笑。曾幾何畧。至於今。遂欲揣記遺緒。布之無窮。亦安能聞述盛美。而傳其大旨乎。雖然。無慮大人單詞片蹟。足槩生平。如在書傳。悉爲徽異。而死之日。烈節昭然。朝議多故。皆論傳之所必須。非紀年之可分綴。又烏可已也。譜事旣卒。敢輟泗涕。而重縷次焉。大人生而有奇質。疏眉廣頰。豐頤承顴。脣髭數寸。勁且揚起。矜嚴有威容。自髫角習爲廉讓。沉

沉密靜有思。終身無怠裕之色。凡迹涉榮利。事比聲譽者。心勿欲近。簡御門族。無以盈盛。干法州郡禮命。概以辭擯。官吏造門。臥而勿接。非故人不書。非百里不輿。沍寒不設圍爐。歛暑不命鼓箠。治圃不致異卉。飲會不設絃竹。齋閣興寢。以二十年。非有省定慶問。不入中庭。子姓侍對。樂見真性。不責拜跪之文。十餘年御一榻。經數緝補。不棄。子姓不敢製統。穀具上壽。恒餼不兼飪。或進粉儕者。顧蕃昌

曰。吾少時食此而甘。辭不復進。家人至今未
知吾嗜所在。慎無以饑渴之細。容長憎愛。內
及姻族。外至賓友。肝不炊必餉。壯不室必贈。
喪不克禘禴者必賻。治丘壟者必助。遭事迫
蹙。待大人爲辦。必應。或以荒頓田廬。相質。揣
必相宥。人多敢于見給者。每臨祭忌。則齊。進
先人所嗜。則泗流橫席。燕御菲薄。典祀則豐。
營祠藻潤。遇宗長者于道。拱手避讓。上長者
書。必作楷字。伯父嘗遺書勸從。草書相貽。時

年已五十矣。愛接故舊。貧窶爲之留連。止宿。
移月不倦。邨臯蕘牧。皆遊而樂之。不好浮屠
言。而軫念生物。客譽盤鱠者。大人愀然曰。食
之傷仁。言之得非忍乎。形家勸伐墻東樹者。
謝曰。斬其萌陽。以資吾福。不可。有時邁疾。不
耐進藥物。而耽玩醫籍。營採貧下。無有疲息。
且語子弟。不可不少通脉書。知所戒慎。臧獲
之屬。赦使不遂。坐客多爲之不堪。卒被寬贖。
有大過。姑遣之。平居氣仁而辭溫溫然。臨大

事侃侃然。文簡而旨盡。于立國門。則闔閭然。嘗云言官以言爲績。不徒章疏而已。凡接對僚友論辨皆是。有所斷析。諤諤然。間作諷人語。深而中。家庭言緩。多微笑。纒纒然。使人自告其誠。有憂患。暨子弟得罪。則竟日不言不笑。令闔室慚懼。若受嚴刑。深嗜讀書。出自天性。更衣授餐。不離捲握。學既精篤。益負不足。不自著述。或作已輒廢。不少惜。間舉經傳一義。多自古所未發。嘗謂詩書不自就人。人

自融結。漸漬久之。乃有得耳。愛誦陶杜兩氏詩。法書取孫虔禮顏清臣。皆在几案。然非甚好也。嗚呼悲哉。此大人間居之槩也。藉令天祚國家。閭里休息。大人進可匡弼。皇輿而退入疇野。歌咏葵藿。大人之志也。於懸車之詩見之矣。悲哉。天地不仁。命不可祈。壬午之詔。強奪林壑之身。屬以國計。摧權犯執。宜死于譖。不中。欲死于諫。不得。請死於疆土。不可。而大人卒死于宗社。俱淪。帝臣

相殉之日。天乎。尚忍言哉。尚忍言哉。甲申之夏五月朔。邑有輓漕之人。亾歸者。指告大人已殉。國聽者不信。或擲擊之。其人自請頌繫。少須。其實。闔門號泣。觸奮求死。國郵未舉。不敢發喪。十三日。寶摩徐先生示書。又詳在西直門事。乃奉書爲位哭。六月朔。南都詔下縣。縣令與家伯父中丞公。率父老子弟臨哭於庭。父老子弟題大人主。陳於大行之次。爲臨六日。始罷。無何。祝子開美周生子

行間行先歸。詳大人死之刻。又讀遺書。蕃昌於是。徒跣以北。藉史督師祁撫軍符節。渡江。八月。與奴子遇。挽紼而返。嗚呼痛哉。然後更詳大人之死畧也。其春三月。大人旣殉。國同時仗節引義。卓然章著者。范文貞公大學士。景文。倪文正公。大司農元璐。李忠文公。大司馬掌御史院邦華。王忠端公。少司馬家彥。孟忠貞公。少司寇兆祥。施忠介公。御史大夫副院邦曜。凌忠清公。大廷尉義渠。劉文正公。

學士中允理順。汪文忠公簡討偉。馬文忠公
學士諭德世奇。周文節公學士庶子鳳翔。吳
忠節公戶長垣甘來。王忠烈公御史章。陳恭
節公御史純德。陳恭愍公御史良謨。許忠節
公吏部功郎直。成忠毅公兵部車駕郎德。金
忠節公兵部主事鉉。申節愍公冏卿丞佳胤。
孟節愍公進士章明。二十一人而已。其餘丞
相公卿百官。多不自決。年少名俊。轉于賊僚。
通書引黨。相率降伏。賊渠據坐殿上。受之責。

以負國。乃盡被孿索。駢首笏剝。臙剔備毒。
各輸選。餒至數萬金。哀呼震地。死者不可勝
計。輸金未足者。則人以二健士擻之。令皆羸
身而出。董衣中裙。行乞市肆。人不忍覩。奴子
守大人櫬。依荒祠。大恐。而賊下令不犯死義
之門。卒以無患。隣有髮人包君者。感涕而請。
爲大人塗櫬。自負器轉側。兵刃中。求黍數。受
創幾殆。櫬賴以堅。時就祠邸。慰苦如故舊。四
月廿九日。夜起望見賊大焚掠。縱太廟火。

獨感痛至深。投智井以死。奴子二三人與其
隣叟收而瘞之城下。嗟乎義士也。賊乃傾甲
騎東出關。逆吳帥三桂戰。大敗。西遁。五月初
二日。入都城。初八日。舊御史某者。受新
署。巡城西。指發西直門。門土石築堅。竟日不
可啓。召問城卒。昔守官爲誰。皆對曰。太嘗吳
公也。御史慚嘆久之而去。初寇馬西突。皆自
平子德勝先陷。而諸門並啓。西直之封。至是
始發也。初十日。奴子扶大人櫬。遷宋某宅。宅

稍廠。與施忠介公凌忠清公二櫬同設堂上。
十三日。扶遷順城門外福寧寺。六月初二日。
扶櫬走及通州。登舟解維。焚紙而祝。公欲南
否。時天風西至。紙灰南飄。緣東垂墜。觀者盡
驚。又次德水。水膠不前。俄而雨集。新漲三尺。
舟自徙而南者。一夕數十里。行道嗟異。當是
時。中原州郡數百所。皆歷寇騎燔沒。怨讐剽
悍。滌地無餘。箭戟如林。骸骼掌拒。行人間走
竄伏。日達數里。時就夜路。率皆驚怛。噫血脫

死毛氍間耳。經過故壘。文武舊吏。擁轄俟命。及夫塲壁之民。類相聚保。自名一軍。望見舟。懸素旒。書死節位氏者。傾數里許。爲算食供具。緣岸再拜。潑泣而送之。亦有豪強丈夫。出臨河干。因閘爲據。呼集數百男子。建鼓標幟。以要歸人。奴子皆匍匐出其戲下。號泣告以故。多發符羽旗志之屬。馳送數十里。或自督啓閘。交閘而止。以次復然。避難男女隨之者。皆得出。大抵碁置營陳。多以忠義爲號。南向

赤襦橫鉢坐者。召見奴子于帳中。使陳大人節烈狀。則提酒揮液。謾罵將相。仰天指心。梨面出血。以自明恨。蓋其中多有豪士。諸公旅骨之得歸葬。實賴之矣。

奴子所能記憶者。天津故人駱君某。孫君

某。故帥方君。敕兵送三十里。臨清兵部郎凌公。駟持門下士。服率義旅。恢中原。親送五十里。東昌舊武臣許君某。遣送三十里。戴家開宋君某。李君某。開河閘中軍吉君某。吉君有婦。亦擁兵屯河濱。各送所轄五十里。濟寧故總戎李君者。發五十騎。關河道。導行五十里。南陽書生吳君某。聚義師。送五十里。餘多失記者。

遷遺民父老。始聞南都之事。詔諭所及。

忠節公年譜
百四
哭泣傳告。日夜望見報仇之師焉。張總戎某尤叅戎某。東平伯劉公部曲也。移兵其間。閭伍殘潰。流民闕壅。侵奪道路。轉棘於北。久之始達清江。大巡王公燮。總戎丘公磊。臨輜弔入淮。東平伯劉公弔。入關。閣部史公可法。迎酸諸公。櫬於河次。哭之哀。遂渡京口。撫軍祁公彪佳。褻甲擗檄。而灌以酒。長號呼曰。悲乎。公千古完人乎。我結髮從公遊。辛苦喜樂。我無不知公。公其完人乎。公虛我坐于夜臺之

側。我不宜負公也。乃指劔而誓。以令一軍。軍中壯士從者千餘人。莫不流涕。八月二十日。抵禾門。諸父戚友皆遇。嗚呼。天乎痛哉。大人櫬還至澈永安湖家祠之正室。發喪。山陰劉夫子。以文屬門人祝淵來會。時八月廿三日也。冬十月。蕃昌再詣南關。上書陳大人守城死節狀。廷臣亦多有以卹忠請者。奉詔下冢宰議。贈大人通議大夫。兵部右侍郎。下宗伯議。祭。祭大人四壇。議諡。諡忠節。議

葬。葬所須屬有司。管理全具。議祠。祠祭。京
師。敕浙三臺使者。下隄邑專祠。春秋俎豆無
闕。議祠名。名之曰旌忠。議恩。恩予先曾王父
母王父母。及母淑人。誥命。如大人官。議廕。廕
一子入監讀書。

嗟乎。不孝孤蕃昌奉述年譜。草畧具。久之。將
出以示人。又不勝掩面顰涕。泣而言曰。天平
痛哉。蕃昌深自揆量。不能服從大人地下。銜
哀隱痛。羞視日月。爲人臣子。何忍侈言。君

父死節事狀。且志悒無文。世所姍棄。謂如傳
大人無文。不如其無傳也。旣而伏藁長思之。
大人不幸爲明忠臣。丁國祚遷沒。策書埃

滅。耳目荒蕪。將使振古之烈。消于邇聞。蕃昌
幼不學道。猥多悲憂。以嬰心匈之災。驟承大
故。肝腑摧毀。坐令寢加。中夜頻發。則一氣上
逆。倚牀喘噎。指畫代語。山川藥物。無所申效。
彌增雜患。神不自謐。一旦謝苦席。百事便已。
悲乎。生爲兒男。加二十已四年。不克自樹立。

明先人教令。茲罹禍難。僅就大人成烈著行。鋪致大概。聊備遺忘。非蕃昌然。誰當然者。謂如傳大人無文。猶愈乎無傳之無文也。然則又安能須筆墨染綴。求娛人而誤時月哉。憶昨赴難之日。北向求大人喪。關阻豺虎之間。號跣齒骸之域。日迎鏑鏑。夜托魑魅。嘔血臨河。蹠踵穿裂。望見奴子。如我弟昆。憑觸樽車。况見吾父。悲乎痛哉。當此之時。死賢于生。及拜遺令。而讀之。屬以自持。委託良重。大人桐

棺不固。墓石未封。血帛空存。遺文未輯。煢煢母弟。引首蒿萊。當此之時。生賢于死。夫何兩隳不下。仰天躊躇。成乎視息。固將有以焉爾。洎乎殯歸北壟。書拜南都。褒忠之詔初頒。采風之章屢上。舊京睽絕。姓氏滄訛。生死臣僚。謗譽交出。大人名聞中外。逾久益章。卹明五典之全。贈被三世而極。人臣之榮。於斯號盛。雖然未足以爲慰也。其時蕃昌披衰采。曳帶索。棲止市門。不能援引時貴。剖

心上書。既已無復覽省。出而蹠蹠江壘。北首
長號。有時跪泣橫塗。問訊行旅。嗚呼。唯先
皇帝之陵寢。何以安乎。青宮凶問。果乎
否乎。宗廟圖書。亦有存焉者乎。文祖鍾
簾。淪爲草莽。淮渚之師不出。殺澠之寇愈張。
當日之君臣。橫骸故國。灑血空城。足以昏
天地。感異屬。而不足以勸後死。諸公恢中原。
申大義。大人持炯炯寸心。侍帝天上。需以
瞑目者。果何時而可哉。故曰未足以爲慰也。

且蕃昌雖不孝。區區之私。亦欲身遇中興
之朝。一旦鏤心曲。訴吉凶。以干賢將帥。帶甲
荷戈。鼓軍關西。一飲賊血而飽。遂使膏塗中
野。骨播沙壑。無所吝惜。而窺候經時。終已莫
就。過此以往。天下事不可言矣。嗚呼。天乎。時
與願違。痛繇心積。夫人生不幸。至求死所。尚
猶如此。其難乎。不如其速返。而負土石。開玄
堂。立廟門。肖德像。與隣翁父老。伏臘奔走。子
孫酸泣。以春以秋。庶幾大人形魄無恙。蕃昌

立焚制舉書。終謝人世事。操鉏耒以歸墓田。
入承老母歡。出事黨里無過。狂惑偃蹇。以須
死亾。雖已重違其初心。猶足以明吾梗畧。慚
不自解云爾。悲夫。偷生以來。何無不爲。而于
年譜之述。多需滯乎。乃追時悼事。据實闕疑。
若涉淵冰。罔知攸濟。唯恐有所損益。以貽先
人羞。蓋嘗挑火長宵。灑血成潦。而不自知其
能終之者也。終之將有以廣之。則乘故國尙
有遺老。世家多采舊文。烈禍之去。聞覩未遙。

大義之在襟懷。易發。學者聞家。所在成列。於
夫人生平。皆樂得論列而補究焉。雖小子困
頓不聊。言脫無次。固辱君子長者矜憐之末
矣。於是將事鉸木。以布其書。玆日之日。然香
薦水。先焚藁本。以告大人。痛哭拊地。而申其
說

足館公年記

身

圖書



書